

目 錄

第 22 屆第 1 次臨時會

壹、議事日程表-----	1
貳、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3
參、分類紀錄-----	5
第一篇 會議紀錄-----	5
一、第一次會議	
二、第二次會議	
三、第三次會議	
第二篇 議決案篇(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13
肆、附錄-----	21
一、演詞-----	21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23

壹、議事日程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議程時間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112年 3月 15日	三	第一次會	代表 報到
一、預備會議 二、開會典禮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112年 3月 16日	四	第二次會	代表 報到
一、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2年 3月 17日	五	第三次會	代表 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3月16、17日) 四、閉會			

貳、代表出席一覽表

代表出席一覽表

出席人數：“／”係指出席、“X”係指請假、“日”係指星期日、“週”係指週休。

座 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合 計	
月	姓 名	蔡誌山	林金玲	李明恭	李居安	李國平	李日有	廖高源	李日存	梁献東	林基明	蔡日生	出 席	請 假
3	15	／	／	／	／	／	／	／	／	／	／	／	11人	
3	16	／	／	／	／	／	／	／	／	／	／	／	11人	
3	17	／	／	／	／	／	／	／	／	／	／	／	11人	
備 註														

參、分類紀錄

第一篇

會議記錄

預備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3月15日上午10時05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張

惠婷代、主計室主蔡怡芳代、政風室主任蔡孟蓉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

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代表動態，本會目前核定代表有11位，已達法定開

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進行議程，以上。

主席宣布開會：

蔡主席誌山：現在開始開會。

報告事項：

一、秘書報告議事日程表：

李秘書文正：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請各位打開議案

書的第一頁議程表，第22屆第1次臨時會自3月15日起至3月17日止，總共有3天的時間，總共有7個議案。其中第6號議案「檢送本所民國111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第7號議案「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執行購置中型冷風扇新台幣9萬8,000元墊付案」，崙背鄉公所於3月7日函送本會，相關資料置於各位代表桌上，擬列入第6號案及第7號案。請各位代表審閱本次臨時會的議程及議案是否需要修正？請主席諮議各位代表。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預定）

議程時間 日期 星期 會次			上午		下午
			8:50	10:00—12:00	2:00—5:00
112年 3月 15日	三	第一次會	代表 報到	一、預備會議 二、開會典禮 三、報告事項 四、討論事項	
112年 3月 16日	四	第二次會	代表 報到	一、報告事項 二、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112年 3月 17日	五	第三次會	代表 報到	一、討論事項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其他討論 三、宣讀會議記錄(3月16、17日) 四、閉會	

大會審查意見：

蔡主席誌山：有關議程及議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

李秘書文正：我們議程經過剛才主席諮議各位代表，沒有修正，

我們就按照原訂議程及議案進行。

二、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及會務處理情形

（一）、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公所提出 2 個議案，經過第21屆第19次及第20次臨時會的議決，本會於民國111年11月18日隨函檢附議決書2份送公所。

（二）、會務處理情形：

1. 本屆新任代表應於就到職 3 個月內辦理財產申報，也就是今年 3 月25日以前辦理申報，申報基準日應擇定111年12月25日至112年 3 月25日之間其中一日。請李國平代表、李日有代表及廖高源代表留意，以免逾期受罰。
2. 各位代表如果已完成健康檢查或繳納保險費，請儘速檢附健康檢查費收據，或保險費送金單或收據辦理核銷。為民服務費部份，亦請各位代表檢據計聞或喜帖辦理核銷。

請公所人員列席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3月15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張

惠婷代、主計室主蔡怡芳代、政風室主任蔡孟蓉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

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現在目前核定代表有11位，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

席宣 布開會進行議程，以上。

蔡主席誌山：現在開始開會。

李秘書文正：經過預備會議各位代表的討論，這次臨時會的議程

沒有變更，我們就按照原議定的議程進行。

討論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3月16日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一、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蔡政良、人事室主任王

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蔡孟蓉、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李雲玲代、圖

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討論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散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2年3月17日上午10點50分至11點30分

二、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蔡主席誌山、林副主席金玲、李代表明恭、

李代表居安、李代表國平、李代表日有、

廖代表高源、李代表日存、梁代表獻東、

林代表基明、蔡代表日生

四、列席人員：鄉長李泓儀、秘書廖坤猛、民政課課長黃茗綉、

財政課課長吳秀蓮、建設課課長葉書銘、農業課

課長李日傑、社會課課長陳美安代、人事室主任

王耀慶、主計室主任張秀英、政風室主任蔡孟蓉

、幼兒園園長廖坤猛代、清潔隊隊長曾淑貞、圖

書館管理員廖世宗、市場管理員江翰、殯宗所所

長廖崇輝

主席：蔡主席誌山

司儀：李秘書文正

紀錄：李怡憑

李秘書文正：各位大家早，今天是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是第

22屆第1次臨時會的第3次會，上午的議程是討論議

案及臨時動議，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

會，進行議程，以上。

蔡主席誌山：開始開會。

一、審議議案（文詳議決案篇）

第二號案及第七號議案因涉及南陽社區發展協會，本會李國

平代表因身兼南陽社區理事長，與本案有利益衝突關係，需迴避審議及表決，離席並離開會場。

二、臨時動議：無。

三、宣讀會議紀錄

李秘書文正：本次臨時會議決諮議出席代表，本次臨時會共討論 7 個議案：第 1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2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3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4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5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6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第 7 號議案，議決是「照原案通過」。這是本次臨時會所議決的結論。

四、閉會

主席宣布散會。

散會

參、分類紀錄

議決案篇

(審議議案、臨時動議)

代表及鄉公所提案

編號：第1號案 類別：民政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本鄉『112年「雲林詔安客家日-歡樂詔安客家過好年」』

專案計畫，總經費計新台幣150萬元。惠請 審議。

理由：本案業經客家委員會111年12月23日客會傳字第1110011017

號函同意補助新台幣60萬元，雲林縣政府112年1月11日府

民業二字第1122105444號函同意補助新台幣10萬元，本所

自籌款計新台幣80萬元。總經費共計新台幣150萬元。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

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2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轄內南陽社區發展協會等4協會及老人會辦理「112年度雲林縣長青食堂服務計畫」案，計新台幣53萬4,650元。請 惠允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112年1月18日府社老一字第1122608550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0人。

本案李國平代表因身兼南陽社區理事長，與本案利益衝突關係，需迴避審議及表決，離席並離開會場。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3號案 類別：幼兒園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為辦理112年度公立幼兒園教保費補助，自112年1月起，教保費原由中央政府補助每人每月新臺幣900元，提高為補助每人每月2,000元，故每人每月差額為1,100元，計26名教保員，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34萬3,200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墊付，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雲林縣政府中華民國112年1月4日府教特二字第1122405258號函辦理。

二、依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三點第四款，提請貴會同意先行代墊。

辦法：請貴會同意先行代墊，俟113年度總預算辦理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4號案 類別：圖書館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本鄉獲「112年度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之資本門補助，總經費計新台幣51萬4,382元。惠請 審議。

理由：本所雖已編列新圖館室內裝修工程費用1,800萬，然為樽節開支，仍提出計畫爭取經費。

本案業經教育部111年12月23日臺教社(四)字第11124055301號函暨雲林縣政府112年2月18日府文圖二字第1123807306號函同意補助新台幣45萬7,800元，本所自籌款計新台幣5萬6,582元；總經費共計新台幣51萬4,382元。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5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大有社區發展協會執行「崙背鄉大有社區活動中心長青食堂整建工程」案，計新台幣 467 萬1,684元。請 惠允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 112年3月1日府社救一字第1120011852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6號案 類別：主計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檢送本所民國111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案，請 審議賜復。

理由：依據預算法第70 條規定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准予備查。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1人。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編號：第7號案 類別：社會 提案人：崙背鄉公所

案由：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執行「購置中型冷風扇計畫」案，計新台幣9萬8,000元。請 惠允審議。

理由：依據雲林縣政府112年3月3日府社救一字第1122613945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議決同意墊付，本案將納入113年度總預算進行帳務轉正。

表決情形：在席代表數10人。

本案李國平代表因身兼南陽社區理事長，與本案利益衝突關係，需迴避審議及表決，離席並離開會場。

贊成：在席代表一致無異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臨時動議：

無。

肆、附錄

一、演詞

演 詞

蔡主席誌山致開會詞要旨：

李鄉長、廖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大家早，這次是第22屆第1次臨時會，各位代表如果有什麼意見，請踴躍發言。

蔡主席誌山致閉會詞要旨：

李鄉長、廖秘書、各課室主管、本會各位同仁，大家早安，本次臨時會各位代表都很認真審議議案，希望公所對本會的決議能順利執行，共謀鄉的福利，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李鄉長泓儀致閉會詞要旨：

主席、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先進，非常感謝這次臨時會對公所的支持，我們會認真督促，用最好的完成這些任務，希望日後繼續為崙背打造幸福崙背城的願望來進行，感謝大家。

肆、附 錄

二、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 一覽表

大會議決案諮議情形一覽表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 由	議 決	諮議情形 及結果
鄉公所 提案	民政	1	本鄉『112年「雲林詔安客家日-歡樂詔安客家過好年」』專案計畫，總經費計新台幣150萬元。惠請 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2	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轄內南陽社區發展協會等4協會及老人會辦理「112年度雲林縣長青食堂服務計畫」案，計新台幣53萬4,650元。請 惠允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幼兒園	3	為辦理112年度公立幼兒園教保費補助，自112年1月起，教保費原由中央政府補助每人每月新臺幣900元，提高為補助每人每月2,000元，故每人每月差額為1,100元，計26名教保員，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34萬3,200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墊付，提請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圖書館	4	本鄉獲「112年度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之資本門補助，總經費計新台幣51萬4,382元。惠請 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5	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大有社區發展協會執行「崙背鄉大有社區活動中心長青食堂整建工程」案，計新台幣467萬1,684元。請 惠允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議案別	類別	編號	案 由	議 決	諮議情形 及結果
鄉公所 提案	主計	6	檢送本所民國111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案，請 審議賜復。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鄉公所 提案	社會	7	雲林縣政府同意補助本鄉南陽社區發展協會執行「購置中型冷風扇計畫」案，計新台幣9萬8,000元。請 惠允審議。	照原案通過	主席報告 並無錯誤 無人異議

雲林縣崙背鄉民代表會

主 席 蔡 誌 山

副主席 林 金 玲

秘 書 李 文 正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